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湖北版 | 第747期 | 2024年2月3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大法改变了我 也改变了我丈夫和孩子



【明慧网】我是一名农村大法弟子，一九九九年走入大法修炼中。每天通过学法炼功，身心得到了净化，心性与境界得到了升华。多年的心脏病、失眠症，得到了康复。走路生风，喜悦的心情，无以言表。我从内心深处，感受到法轮大法的博大精深，指引着我走向了返本归真之路。

■大法改变了我

没修炼大法前，我会因为一点小事，经常跟丈夫争吵不止。丈夫脾气火爆，点火就着，在他面前我也不软弱。我们互不相让，僵持不下，过着酸甜苦辣的生活。

自从我修炼了法轮大法，我明白如何做一个好人，重德行善，看淡名利，学会了按真、善、忍做人，与人为善。在家庭中，做个贤妻良母，善待丈夫，孝敬公婆。时常给公婆买可口的东西送去，在物质上给以帮助。公婆在众人面前夸我是个好媳妇。亲朋好友、周围邻居，从我身上看到了法轮大法的美好。

丈夫打心眼里拥护大法，说：“这个大法太好了。以前你学别的功法没变好，这个大法把你变好了。”是法轮功唤醒了我，让我在生活中不再迷茫，是法轮功给了我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是法轮功使我家的生活充满幸福阳光。

■丈夫感受到大法的神奇与超常

记得我得法的第二年，正是秋天的黄金时间，村民们坐着我家的四轮车，去果园里买苹果。丈夫把苹果拉回家后，告诉我：“这苹果

是别人偷的，因他们坐我的车，给我苹果作为补偿。”我听后心

里不悦：自己是个修炼人，不义之财不能要。于是，我就给丈夫讲了不少不得的道理，嘱咐丈夫，做人要做个好人，不是你的东西，你得到了，你会失去很多的德，作为补偿。丈夫听后，觉的有道理。主动把苹果称了一下，正好五十七斤。第二天，把钱分文不少的送给了果园的主人。果园的主人，很受感动，表示感谢。

村民们知道了此事后，有的人不理解，说：“这个人太傻了。”这个事让我小叔子媳妇知道了，她来数落我们：“你把钱送去干什么，苹果你不要，我要。”于是，我就给小叔子媳妇讲了做人的道理，她听后，就不多说什么了。

这件事中，我丈夫也受益了，多年的胸闷、疼痛，就在当天晚上消失了，身体感觉轻松、自在，感受到大法的神奇与超常。

一次，在集市上，遇见了一位曾经遭邪恶迫害的法轮功学员，我丈夫很同情她的遭遇，我临别时，我丈夫问我兜里有多少钱，我说：“有一千元，准备买猪肉和年货。”丈夫诚恳地说：“把钱给她，她太不容易了。”这位大法弟子婉言谢绝了，并说：“你们的心意我领了，谢谢你们。”

其实，我丈夫平时把钱财看得很重，从不乱花钱。这次，丈夫能这样大度，是因为丈夫知道大法的

美好。

大法改变了我，也改变了丈夫，丈夫托大法的福，沾大法的光，身体健康，强壮。

■女儿在法中茁壮成长

我有两个女儿，她们从小就跟着我修炼，“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在她们幼小的心灵扎下了根。

大女儿已经成家了，生了一个孩子，聪明可爱，如今已经十岁了，也得法了。在学校里，从不跟小朋友打架。小朋友欺负他时，他都能忍让，时常按照大法的要求行事，做善良的好孩子。

二女儿很有主见，做事从不炫耀自己，从小到大，都是班级的一、二名，老师和同学们都非常喜欢她。在大法修炼中，各科成绩优秀，在一家公司工作，经理和老板都很喜欢她的为人，说她和别人有不一样的气质。工作一年后，她离开公司，经理和老板都恋恋不舍，临别时，女儿告诉他们，自己准备自学考研究生。在女儿的刻苦努力下，学法炼功不懈怠，三个月的复习时间，顺利考上了研究生。

每当小女儿回想自己经历的一切，心中充满着对师父无限感恩。是慈悲的师父，给弟子的智慧。在考场上，她超常发挥。每走一步，都渗透着师父对弟子无限关怀和慈悲，使小女儿有今天的造化。

文 / 辽宁大法弟子

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法院院长刘杨萍遭车祸被撞重伤

【明慧网】据中共媒体报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晚，湖北省云梦县人民法院院长刘杨萍被酒驾者在法院门口撞伤后在ICU接受治疗。截止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刘杨萍还在ICU病房内接受治疗。据称，刘杨萍目前已苏醒。

刘杨萍被撞重伤，可能是“偶发”，但也有其必然性，可能是老天爷对她参与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的警告，希望她不要盲目的执行“上级”的指令，不要冤枉好人，要守住良知。

刘杨萍，女，一九七零年十月生，湖北孝南人，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历任孝感市孝南区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第二庭庭长、少年审判庭庭长、政治处主任。二零一二年二月，任孝感市孝南区法院副院长、政治处主任、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委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任孝感市大悟县法院院长、党组书记；二零二零十二月，任云梦县法院院长、党组书记、三级高级法官。

刘杨萍任职期间参与了对法轮功学员的非法判刑。

云梦县法轮功学员肖厚林被非法判刑

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法轮功学员肖厚林，男，五十岁左右，云梦县胡金店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因发真相资料救人时被绑架，云梦县法院以《刑法》第三百条非法

判刑一年，并处有罚金（数目不详），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被劫持到沙洋范家台监狱迫害。

湖北应城市好医生熊继伟被劫入冤狱

熊继伟，湖北医科大学本科毕业，是湖北省双环医院内儿科的一名主任医生。他按“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做个好人，工作认真负责，为别人着想，助人为乐，在当地有口皆碑。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上午，孝感市公安局警察伙同汉川市公安局、应城东马坊派出所警察一行十多人，开着三辆警车，非法抓捕了东马坊熊继伟、熊文志（曾用名熊文德）、汪刚强、黎国平等四名法轮功学员，绑架到湖北省汉川市公安局办案中心非法关押。在办案中心，熊继伟遭到非法审问，坐老虎凳长达二十多个小时，连上厕所都不允许，汉川市公安局姓龙的政委恶狠狠地对熊继伟说了两遍：“就是要你生不如死！”四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批捕。

鉴于汉川公安局违法抓人，非法盗窃熊继伟家的私人物品，拘留通知书没有按照最迟在二十四小时内送达家属，熊继伟被非法关押期间受到酷刑折磨等事实，熊继伟家属属于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份就对汉川公安局提起控告，汉川市法院立了案。由于受理法院的变更，故熊继伟家属属于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又去

离家一百多公里的大悟县法院递交了起诉状。

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大悟县人民法院院长刘杨萍，副院长王孔文，行政庭庭长王姝玲等人去湖北省应城市找到熊继伟的家属要求她撤诉，希望她考虑一下，熊继伟的家属给出的答复是“不撤诉”。随后家属受到威胁。三月二十二日，大悟法院以熊继伟现在属于刑事案件，不属于法院受案范围为由，未经开庭审理，直接裁定驳回起诉。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在安陆市人民法院被非法庭审，熊继伟被冤判四年半，并处罚金五千元；熊文志和汪刚强分别被冤判两年、并处罚金三千元。他们被劫持到湖北省沙洋范家台监狱继续迫害。

人在做，天在看，三尺头上有神灵，都在注视着人间每个人的一举一动、一思一念，都有详细的账本，尤其是参与迫害法轮功天法，到时算总账。自古以来，恶有恶报是天理。迫害法轮功的人遭恶报是以不同形式展现在人间的，或者遭车祸，或者患疾病，或者被外伤，或者被法律制裁下牢房，或者遭自缢，或者遭他杀，或者累及家人遭殃，等等，但不管哪种方式，都会给自己和家人留下痛苦和不幸。参与指挥迫害法轮功的湖北孝感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许志华，于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凌晨三时许突发心脏病死亡，年四十九岁。◇



【明慧网】这是发生在湖北省钟祥市的一个真实故事。

有一次，我姐姐在医院碰到一位老年男子，谈话时发现他的手只有四根手指，其中一根手指上有一道很深的刀口。我姐好奇地问他：您这手是怎么回事？

他说：“我这是报应。我爸文革的时候砸佛像毁寺庙，他用刀去砍佛像的两根手指，砍断了一根，

还有一根没断却留下一道口子。母亲生下我时，发现我少了一根手指。过了几年，母亲又生下一个哑巴妹妹。等我们长大懂事后，才告诉我们是怎么回事。

父亲非常后悔、痛苦，他终于明白了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天理。他教我们以后要多做善事，少做恶事，助人为乐多积福德，造福于子孙后代。” ◇

湖北各地新闻简讯

湖北省武汉市法轮功学员熊丽华被非法关押

湖北省武汉市法轮功学员熊丽华于2024年1月17日在讲法轮功真相时，被不明真相的人诬告，后遭到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位于东西湖区的拘留所。◇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